

订购及提取公众填料的流程图*

工程项目登记

- 工程项目登记表格及公众填料订购表格可于土木工程拓展署网站下载 (<https://www.cedd.gov.hk/sc/public-services-forms/public-forms/fill-management/index.html>)
- 工程办事处(工务工程项目)或认可人士(私人发展项目)须于提取公众填料两星期或以前递交申请表到公众填料委员会秘书处。
- 公众填料委员会秘书处负责审批所申请提取的日期和数量，并有可能根据当时公众填料接收设施的状况设定每日最多可提取的数量。

提取公众填料之前的安排

- 工程办事处或认可人士须于提取公众填料最少3个工作天以前递交公众填料订购表格以通知相关驻众填料接收设施的工程师。订购表格须提供订购公众填料的数量以及计划提取日期以供审批。
- 相关驻众填料接收设施的工程师将回复该工程办事处或认可人士以确定提取公众填料的安排。

提取公众填料当日的安排

- 每辆到指定公众填料接收设施提取公众填料的泥头车，都必须具有有效的倾卸泥土执照，并向驻该公众填料接收设施的职员出示此已获批准的公众填料订购表格之副本(而副本上须盖上公司盖章作实)。
- 到指定公众填料接收设施提取公众填料的泥头车，须遵从驻该设施职员的指示到指定地点提取公众填料。
- 提取公众填料后，驻公众填料接收设施的职员会向泥头车驾驶员提供公众填料交收记录。
- 相关工程办事处/认可人士/拆建物料再造商须核实公众填料交收记录，并监察公众填料的使用状况，以防止公众填料的非法使用/倾倒。

留意提取公众填料当日

- 相关工程办事处/认可人士如发现异常情况须实时通知公众填料委员会秘书处以防止公众填料的非法使用/倾倒。

* 公众填料定义见《土木工程一般规格》条款 6.59。